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所”）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大华所 2023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大华所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 2012 年 2 月 9 日（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首席合伙人为梁春先生。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大华所在中国拥有 270 名合伙人，8,000 余名员工，其中注册会计师 1,47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141 人。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 8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35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纪律处分 1 次；10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分别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46 次、自律监管措施 7 次、纪律处分 3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情况

项目合伙人：姜纯友，2010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 12 月开始从事上市

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2年2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1年1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2020年11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2家次。

签字注册会计师：吴少华，2005年9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2年2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1年1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5家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刘其东，1993年4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4年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2年1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6家次。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政监管措施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姜纯友	2022/3/14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专员办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报审计项目
2	吴少华	2022/3/14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专员办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报审计项目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二、审计费用

2023年公司审计费用合计总额273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203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70万元。此费用系大华所与公司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多方面因素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协商确定的，价格公允。

三、质量管理水平

大华所照财政部印发的质量管理准则的要求，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涵盖风险评估程序、治理和领导层、职业道德要求、客户关系和具体业务的接受与保持、业务执行、人力资源、信息与沟通、监控与整改程序八个要素并有效运行的统一的质量管理体系。大华所的质量管理体系各组成要素有效衔接、互相支撑、协同运行，确保了大华所的质量管理能够积极有效地实施。

四、审计服务方案

2023 年度，大华所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服务方案，配备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明确服务计划、流程及方法，制定完善的保障措施。审计工作围绕公司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债务重组、收入确认、成本核算、资产减值、合并报表、研发费用、租赁业务等。大华所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五、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大华所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大华所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六、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大华所根据财政部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目前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的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 8 亿元。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19 日